

## 桃園市政府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(計畫案)

【第一部分】：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(註 1)

填表日期： 107 年 5 月 28 日			
填表人姓名：蔣嘉琳		職稱：約僱助理	身份：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業務單位人員
電話：(03)3322101 分機 7592		e-mail：064239@ms.tyc.edu.tw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業務單位人員， (請說明：_____)
填 表 說 明			
<p>一、建議各單位於計畫研擬初期，即徵詢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；計畫研擬完成後，應併同本表送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程序參與，參酌其意見修正計畫內容，並填寫「玖、評估結果」後通知程序參與者。</p> <p>二、程序參與者應名列台灣國家婦女館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，或本市在地性別人才資料庫。</p>			
壹、計畫名稱	桃園市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補助實施計畫		
貳、主辦機關	桃園市政府教育局	類型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府決行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府決行計畫
參、計畫內容涉及領域：		勾選（可複選）	
3-1 權力、決策、影響力領域			
3-2 就業、經濟、福利領域			
3-3 人口、婚姻、家庭領域			
3-4 教育、文化、媒體領域		v	
3-5 人身安全、司法領域			
3-6 健康、醫療、照顧領域			
3-7 環境、能源、科技領域			
3-8 其他（勾選「其他」欄位者，請簡述計畫涉及領域）			
肆、問題與需求評估			
項 目	說 明	備 註	

<p><b>4-1 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</b></p>	<p>為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，並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，針對設籍本市滿 1 年以上、符合家庭年所得超過 148 萬元，家中有 2 名以上子女，學生於 103 學年度起入學就讀高中且未獲教育部免學費方案(高職生及家庭年所得 148 萬以下高中生)之補助者，就讀公私立高中普通科學生(含就讀綜合高中二、三年級修習學術學程者)，公立高中補助 6,240 元/人、私立高中補助 17,800 元/人，期能減輕家長經濟負擔及擴大市民福利。</p>	<p>簡要說明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。</p>
<p><b>4-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</b></p>	<p>107 年度係辦理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及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之申請，目前截止 107 年 5 月 28 日(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)各校向本市委辦學校(大溪高中)提出之申請案，符合申請學生數共計：8,360 人，其中男性學生計 4,188 人、女性學生計 4,172 人。</p>	<p>1.透過相關資料庫、圖書等各種途徑蒐集既有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。 2.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盡量顧及不同性別、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之年齡、族群、地區等面向。</p>
<p><b>4-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</b></p>	<p>本計畫由各校協助符合資格之學生申請學費補助，目前未針對申請學生性別做規範。</p>	<p>說明需要強化的性別統計類別及方法，包括由業務單位釐清性別統計的定義及範圍，向主計單位建議分析項目或編列經費委託調查，並提出確保執行的方法。</p>
<p><b>伍、計畫目標概述(併同敘明性別目標)</b></p>	<p>為補助設籍本市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，以其貫徹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，並符合教育機會均等原則。</p>	
<p><b>陸、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(計畫於研擬、決策、發展、執行之過程中，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，如計畫相關組織或機制，性別比例是否達 1/3)</b></p>	<p>一、研擬本案之性別比： 1、103 年 3 月 5 日第 1 次辦理研商會議，本案業務單位男性 3 位、女性 5 位；本案參與學校之教務主任及註冊組長男性 5 位、女性 4 位。(男性占本案參與總人數約 47.06%，女性占本案參與人數約 52.94%)。 2、103 年 3 月 25 日第 2 次辦理研商會議，本案業務單位男性 3 位、女性 4 位；本案參與學校代表男性 16 位、女性 14 位。(男性占本案參與總人數約 51.35%，女性占本案參與人數約 48.65%)。 3、103 年 5 月 7 日辦理本案系統應用研商會議，本案業務單位男性 1 位、女性 2 位；本案參與學校代表及系統工程師男性 2 位，女性 0 位。(男性占本案參與總人數約 60%，女性占本案參與人數</p>	

	<p>約 40%)。</p> <p>4、103 年 5 月 23 日辦理協商會議，本案業務單位男性 6 位、女性 4 位。(男性占本案參與總人數約 60%，女性占本案參與人數約 40%)。</p> <p>5、本案計畫於 103 年 8 月 11 日簽准，並開始辦理至迄今，亦為 108 年度延續性計畫。</p> <p>二、本案執行階段性別比，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5 月 28 日統計數如下：</p> <p>1、公、私立高中申請本案學費補助學生總數：8,360 人，其中男性學生：4,188 人、女性學生：4,172 人。男性占申請本案學費補助學生總人數約 50.10%、女性則占申請本案學費學生總人數約 49.90%。</p> <p>2、公立高中申請本案學費補助學生總數：6,012 人，其中男性學生：2,979 人、女性學生：3,033 人。男性占公立高中申請本案學費補助學生總人數約 49.55%、女性則占公立高中申請本案學費學生總人數約 50.45%。</p> <p>3、私立高中申請本案學費補助學生總數：2,348 人，其中男性學生：1,209 人、女性學生：1,139 人。男性占私立高中申請本案學費補助學生總人數約 51.49%、女性則占私立高中申請本案學費學生總人數約 48.51%。</p>
--	--

### 柒、受益對象

- 若 7-1 至 7-3 任一指標評定「是」者，應繼續填列「捌、評估內容」8-1 至 8-9 及「第二部分－程序參與」；如 7-1 至 7-3 皆評定為「否」者，則免填「捌、評估內容」8-1 至 8-9，逕填寫「第二部分－程序參與」，惟若經程序參與後，11-5「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」評定為「有關」者，則需修正第一部分「柒、受益對象」7-1 至 7-3，並補填列「捌、評估內容」8-1 至 8-9。
- 本項不論評定結果為「是」或「否」，皆需填寫評定原因，應有量化或質化說明，不得僅列示「無涉性別」、「與性別無關」或「性別一律平等」。

項 目	評定結果 (請勾選)		評定原因	備 註
	是	否		
7-1 以特定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		v	本計畫目前未針對申請學生性別做規範。	如受益對象以男性或女性為主，或以同性戀、異性戀或雙性戀為主，或個人自認屬於男性或女性者，請評定為「是」。
7-2 受益對象無區別，但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，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		v	本計畫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群，且計畫內容無涉及性別偏見、性別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。	如受益對象雖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群，但計畫內容涉及性別偏見、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者，請評定為「是」。

比例差距過大者				
<b>7-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對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</b>		v	本計畫無空間之規劃。	如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、區位安全性，或消除空間死角，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之可能性者，請評定為「是」。

捌、評估內容  
(一) 資源與過程

項 目	說 明	備 註
<b>8-1 經費配置：</b> 計畫如何編列或調整預算配置，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		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，回應性別需求。
<b>8-2 執行策略：</b> 計畫如何縮小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		計畫如何設計執行策略，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。
<b>8-3 宣導傳播：</b> 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顧及弱勢性別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之差異		說明傳佈訊息給目標對象所採用的方式，是否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採取不同傳播方法的設計。
<b>8-4 性別友善措施：</b> 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		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。

(二) 效益評估

項 目	說 明	備 註
<b>8-5 落實法規政策：</b> 計畫符合相關法規政策之情形		說明計畫如何落實憲法、法律、性別平等政策綱領、性別主流化政策及 CEDAW 之基本精神，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 ( <a href="http://www.gec.ey.gov.tw/">http://www.gec.ey.gov.tw/</a> )。

8-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：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		說明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。
8-7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：計畫如何提升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		說明計畫如何提供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，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。
8-8 空間與工程效益：軟硬體的公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，在空間使用性、安全性、友善性上之具體效益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使用性：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。</li> <li>2.安全性：消除空間死角、相關安全設施。</li> <li>3.友善性：兼顧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。</li> </ol>
8-9 設立考核指標與機制：計畫如何設立性別敏感指標，並且透過制度化的機制，以便監督計畫的影響程度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，計畫如何訂定相關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。</li> <li>2.說明性別敏感指標，並考量不同性別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年齡、族群、地區等面向。</li> </ol>

玖、評估結果：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，包括對「第二部分、程序參與」主要意見參採情形、採納意見之計畫調整情形、無法採納意見之理由或替代規劃等。

9-1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	因專家學者無提供意見，故本項無須填列資料。	
9-2 參採情形	9-2-1 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	因專家學者無提供意見，故本項無須填列資料。
	9-2-2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	因專家學者無提供意見，故本項無須填列資料。
9-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的評估結果： 已於 年 月 日將「評估結果」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		

拾、填表機關專責人員檢覈

填表機關應由專責人員就以下項目進行檢覈

如任一項目檢覈結果為「否」者，應退回填表單位修正相關內容後重新提交。

	檢覈項目	檢覈內容	檢覈結果
10-1	7-1 至 7-3	評定結果及評定原因欄位是否皆已勾選並填寫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
10-2	8-1 至 8-9	7-1 至 7-3 任一指標評定「是」者，是否繼續填列 8-1 至 8-9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無須填寫
10-3	11-2	程序參與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是否列於「台灣國家婦女館性別人才資料庫」或「本市在地性別人才資料庫」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10-4	11-5	經程序參與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評定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關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無關
10-5	9-1 至 9-2	是否依程序參與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之意見，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，或說明未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(專家學者無提供意見)
10-6	9-3	是否已將參採情形通知程序參與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(專家學者無提供意見)
<p>填表機關檢覈人員：___沈曉玲_____ (註 2)</p> <p>研考會複核人員：_____ (註 3)</p>			

- \* 註 1：  
請機關填表人於填完「第一部分」第壹項至第捌項後，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行「第二部分－程序參與」。「第二部分－程序參與」之 11-5「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」經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評定為「有關」者，請機關填表人依據其檢視意見填列「第一部分－玖、評估結果」9-1 至 9-3；雖經評定為「無關」者，倘性別平等專家學者給予建議，亦須填寫 9-1 至 9-3。
- \* 註 2：  
完成後，由填表機關專責人員進行檢覈，填寫「第一部分－拾、填表機關專責人員檢覈」。填表機關專責人員不得與填表人為同一人。
- \* 註 3：  
若以上有 1 項未完成，表示計畫案在研擬時未考量性別，研考會將退回主辦機關重新辦理。

**【第二部分－程序參與】：本部分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**

拾壹、程序參與：至少應邀請 1 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程序參與；程序參與者應名列台灣國家婦女館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( <a href="http://gm.taiwanwomencenter.org.tw">http://gm.taiwanwomencenter.org.tw</a> )，或本市在地性別人才資料庫。			
<b>(一) 基本資料</b>			
11-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	107 年 5 月 30 日至 107 年 6 月 5 日		
11-2 參與者姓名、職稱、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	謝秀貞、諮商心理師、國立中央大學、性別平等		
11-3 參與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計畫研商會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書面意見		
11-4 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	相關統計資料	計畫書	計畫書涵納其他初評結果
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很完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可更完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補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應可設法找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且具性別目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但無性別目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已很完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但仍有改善空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
11-5 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關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無關 (若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認為第一部分「柒、受益對象」7-1 至 7-3 任一指標應評定為「是」者，則勾選「有關」；若 7-1 至 7-3 均評定「否」者，則勾選「無關」)。		
<b>(二) 主要意見：就前述各項（問題與需求評估、性別目標、參與機制之設計、資源投入及效益評估）說明之合宜性提出檢視意見，並提供綜合意見。</b>			
11-6 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	需求與評估說明切合本市市民需求		
11-7 性別目標說明之合宜性	由本市學生家庭經濟條件符合申請標準者，均可提出並無歧視之行為。		
11-8 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之合宜性	承辦人參與性別比例接近，在職務安排上並無性別就業區隔情形。		
11-9 受益對象之合宜性	申請表上，申請者刪除性別，表示無須加註，亦即接納多元性別。		
11-10 資源與過程說明之合宜性	清楚		
11-11 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	在 8-6 消除性別隔離表格，除了申請學生的性別欄刪除外，申請者為法定代理人，並無一定由父親申請，消除性別隔離。		
11-12 綜合性檢視意見	合宜		
<b>(三) 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</b>			

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，未經機關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。  
(簽章，簽名或打字皆可) 謝秀貞

### 性別影響評估(計畫案)參採情形彙整表

計畫名稱：桃園市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補助實施計畫	
辦理機關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	
程序參與專家學者：謝秀貞	
專家意見	機關參採情形
1.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參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參採 (原因： _____)
2.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參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參採 (原因： _____)
3.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參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參採 (原因： _____)

註：專家意見應條列式呈現。如未參採，請詳述難以達成原因

註：因專家學者無提供意見，故無須填列資料。